东溪府发〔2020〕166号

重庆市綦江区东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东溪镇2021年春季征兵工作  
实施计划》的通知

各村、社区、有关单位：

根据区征兵工作会议精神，经东溪镇镇政府研究决定，特制定《东溪镇2021年春季征兵工作实施计划》，严格按照下列要求执行。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

今年春季征兵工作，坚持“一个核心”，突出“三个重点”，强化“三种理念”，实现“三无目标”。即始终坚持以提高兵员质量为核心；突出抓好高学历青年、各类条件兵和专业技术兵三个征集重点；进一步强化依法征兵、规范征兵、廉洁征兵三种理念；努力实现无一村居完不成任务、无一人责任退兵、无一例违纪举报的责任目标。

二、征集对象和范围

（一）男青年：征集主体对象为具有高中（含职高、中专、技校，下同）毕业以上文化程度的青年，同等条件下优先征集学历高的青年入伍和高中以上应届毕业生入伍。征集入伍的青年应具备高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本人自愿应征并且符合条件的，可以批准入伍。今年征集全部实行网上报名，至2月7日18时止，应征青年登录网上报名系统：网址http∥www.gfbzb.gov..cn(即全国征兵网),填写报名信息。

三、征集条件

（一）年龄条件

男青年：高中毕业文化程度的男青年年龄为18—21岁，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可放宽到23岁，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可放宽到24岁；根据本人自愿。

（二）政治条件

对普通高校在校生的政治审查，应当以本人现实表现为主，原则上不再对其入学前和就读返乡期间的现实表现情况进行调查。其余按照公安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2004年10月9日公布的《征兵政治审查工作规定》和上级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身体条件

男青年身高1.60米以上，男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3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6，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5。同时其他各项身体指标都必须符合《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

四、征集日程安排

第一阶段：组织准备（1月1日—2月1日）

1、镇调整征兵领导小组，各村居相应成立领导小组，选调工作人员。

2、拟订《2021年东溪镇春季征兵工作实施计划》。

3、准备征兵所需的各种资料和表册。

4、1月1日召开全镇征兵工作会议，布置全镇征兵工作。

第二阶段：宣传动员、报名初检初考（1月1日—2月7日）

1、采取多种形式，认真搞好宣传动员，各村、社区书写宣传语不得少于15条，做到家喻户晓，激发广大适龄青年报名参军的热情。

2、调查摸底、组织报名。各村、社区在宣传发动的同时，要对本村、社区适龄青年进行年龄、学历等的核对，进行兵役登记，对符合基本条件的青年均应报名应征。

3、初检初考。按照《2021年度征兵初检初考工作方案》组织实施。

第三阶段：体检、政审（待定）

1、体检：待定。

2、政审：镇政府征兵政审组、派出所等相关人员，对区征兵办公室下达政审通知的应征对象逐一进行政治审查。

第四阶段：审批定兵、起运（待定）

1、对体检、政审合格的青年，按照择优录取的原则，镇党委、政府向区征兵办推荐。

2、新兵起运（待定）做好新兵交接、起运工作。根据新兵运输计划，按区征办要求，镇武装部派专人将新兵按时带到指定地点集中培训、复查。

第五阶段：总结上报（待定）

按区征办的要求，对征兵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做好资料归档，按时上报各种资料、表册。

五、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村、社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充分认识搞好征兵工作的重要性。征兵工作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主要领导要带头抓、亲自抓、民兵连长具体抓，各村居干部要主动配合、密切协作，做到认识到位，措施到位，协同到位，保障到位。

（二）搞好宣传发动。针对新时期征兵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结合适龄青年和广大群众的思想实际，搞好宣传教育。为了有效解决农村青年参军热情不高的问题，在重庆市政府文件《关于统筹城乡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中明确了“退役的农村籍义务兵和服役期未满10周年的士官，自愿转为城镇居民的，享受城镇义务兵的安置政策”，对大学生入伍的发放一次性奖励金本科奖励5000元，专科奖励4000元，进疆进藏奖励5000元的政策另外我镇还为了有效解决农村青年参军热情不高的问题对入伍青年发放一次性奖励金本科1000元，专科800元，中职500的奖励，并根据本人意愿纳入镇本土人才引进计划，优先安排为村居后备人才。

（三）严格政策标准。坚持执行征兵政策，遵守有关规定，严格把好报名目测、体检、政审关，确保为部队输送优质合格兵员。

（四）严肃征兵纪律。严格执行廉洁征兵的各项规定，确保依法征兵、阳光征兵、廉洁征兵。

（五）严守规定期限确保任务完成。征兵工作是一项时间紧、任务重、牵涉面广的工作，各村、社区一定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和任务切实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动员工作要落实到村干部头上，责任到人，确保征兵工作的顺利开展。

（六）镇将此项工作纳入村、社区干部年度目标考核，严格奖惩兑现。

附件：东溪镇2021年春季征兵任务分解表

重庆市綦江区东溪镇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31日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东溪镇2021年春季征兵任务分解表 | | | | | | |
| 村社区 | 民兵连长 | 下达上站数 （人） | 实际报名数（人） | | | 备注 |
| 总数 | 非农 | 农业 |
| 竹园 | 夏勇 | 3 |  |  |  |  |
| 长堰 | 黄永强 | 3 |  |  |  |  |
| 白云 | 陈义德 | 2 |  |  |  |  |
| 巩固 | 张玉明 | 2 |  |  |  |  |
| 永乐 | 朱成兴 | 3 |  |  |  |  |
| 上书 | 李玉平 | 2 |  |  |  |  |
| 盆石 | 蔡仲华 | 2 |  |  |  |  |
| 农建 | 谢培荣 | 2 |  |  |  |  |
| 上榜 | 帅留洋 | 2 |  |  |  |  |
| 福林 | 蒲德明 | 2 |  |  |  |  |
| 龙井 | 张 义 | 2 |  |  |  |  |
| 三台 | 綦廷梅 | 2 |  |  |  |  |
| 唐家 | 李祖国 | 3 |  |  |  |  |
| 大安 | 张家蓉 | 3 |  |  |  |  |
| 草坪 | 徐月刚 | 2 |  |  |  |  |
| 大榜 | 张家金 | 2 |  |  |  |  |
| 三镇 | 赵华强 | 2 |  |  |  |  |
| 杨柳 | 帅 伟 | 2 |  |  |  |  |
| 结龙 | 罗德梅 | 2 |  |  |  |  |
| 新石 | 邓希强 | 2 |  |  |  |  |
| 一社区 | 石砚文 | 3 |  |  |  |  |
| 二社区 | 罗世斌 | 2 |  |  |  |  |
| 三社区 | 翁春红 | 3 |  |  |  |  |
| 四社区 | 陈学军 | 2 |  |  |  |  |
| 合 计 | | 55 |  |  |  |  |

重庆市綦江区东溪镇党政办公室 2020年12月31日印发